

以此件为准

儋州市财政局文件

儋财农〔2025〕264号

儋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 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族事务局、市就业服务中心、市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琼财农〔2025〕324 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琼财农〔2025〕323 号）等有关要求，经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下达你单位 2025 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具体项目、金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及政府支出经济分类详见附件 1。

二、将审核通过的项目绩效目标随文下达，详见附件 2。

三、请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

市委、市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精神，按照《海南省财政厅等关于进一步规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琼财农〔2024〕1315号）

《儋州市财政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儋州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儋财发〔2021〕1753号）和《儋州市财政局等四部门关于〈儋州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儋财发〔2023〕1883号）等有关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衔接资金，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挪用和超范围使用，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请你单位按照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在绩效目标批复20日内将绩效目标表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同时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

附件: 1. 2025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谭秋香；联系电话：23335663）

儋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6月6日印发

附件1:

2025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注：中央第二批（琼财农〔2025〕324号），省级第二批（琼财农〔2025〕323号）

金额：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支出功能科目	政府支出经济分类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备注
合计					1,883.00	987.00	896.00	
1	市农业农村局	产业奖补项目	2130505-生产发展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219.00	219.00	-	
2	市农业农村局	雨露计划教育补助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902-助学金	210.00	210.00	-	
3	市就业服务中心	乡村公益性岗位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491.00	491.00	-	
4	市就业服务中心	外出务工奖补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755.00		755.00	
5	市民族事务局	兰洋镇头竹村委会排水沟建设工程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108.00	67.00	41.00	少数民族发 展任务
6	市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峨蔓镇多美村委会李屋村道路建设项目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601-资本性支出	100.00		100.00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郭江海13118956996	
主管部门		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中央第一批281万元、省级第一批400万元、中央第二批219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激发脱贫户、监测对象内生动力，增强自我“造血功能” 目标2: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或监测对象的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产发展奖补户数				≥3000户
		质量指标	生产发展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00%
		时效指标	生产发展奖补及时率				10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脱贫户、监测对象生产性经营收入补助标准				≤3000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监测对象的收入				=9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生产发展奖补受益脱贫户、监测户人口数				≥3000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产业奖补政策有效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可持续致富”户数				≥300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户、监测对象人员满意度				≥95%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曾惠娟 0898-23888362

单位负责人：陈国斌

附件2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雨露计划教育补助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邢毅辉13036004003	
主管部门		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中央第一批500万元 省级第一批200万元 中央第二批21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按照国家政策按时把助学金910万元分春秋两季发放到脱贫户、监测对象在校中、高职学生手中, 资助其完成学业 目标2: 提高脱贫户、监测对象家庭子女的职业教育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监测对象子女(在校中、高职学生)数量			≥5200人次	
		质量指标	脱贫户、监测对象子女(在校中、高职学生) 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100%	
			补助资金发放知晓率			=100%	
			资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脱贫户、监测对象子女在校生生人均资助标准			1750元/学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监测对象学生数量			≥520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吴多敏15595917707 单位负责人: 陈国斌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公益性岗位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王造辉 18789293925	
主管部门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儋州市就业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5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中央第一批900万元、省级第一批661万元、中央第二批491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投入2052万元用于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以实现约1710名农村防返贫监测对象、相对稳定脱贫户就近就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1710人	
		质量指标	1710名农村防返贫监测对象、相对稳定脱贫户实现就近就业率			100%	
		时效指标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及时发放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洁员、巡河员、农村公路养护员、就业协管员、管水员、库管员、政策宣传员、辅助调查员、动物防疫员、乡村公立学校保安员等其他非营利性劳动服务岗位补贴标准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防返贫监测对象、相对稳定脱贫户增收			≥205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防返贫监测对象、相对稳定脱贫户就近就业人数			≥171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防贫监测对象、相对稳定脱贫户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90%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曾伟峭 18217959298

单位负责人: 许剑勇

附件2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外出务工奖补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赵志广 13907656646
主管部门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儋州市就业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省级第一批: 1250万元 省级第二批: 755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投入2005万元用于拨付儋州市帮扶对象外出务工奖补, 增加10000人以上帮扶对象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帮扶对象外出务工奖补		≥10000人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外出务工奖补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帮扶对象外出务工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济成本指	帮扶对象外出务工奖补补助标准(灵活就业)		200元/月
			帮扶对象外出务工奖补补助标准(连续务工)		3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我市帮扶对象增加收入		≥125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我市帮扶对象就业人数		≥100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帮扶对象满意度		≥90%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李泽敏

单位负责人: 许剑勇

附件2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兰洋镇头竹村委会排水沟建设工程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符启芬 23322058
主管部门		儋州市民族事务局		实施单位	儋州市民族事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中央第二批资金67万元; 省级第二批资金41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排水盖板沟1500米, 其中下加开村1000米, 企业场500米。有效解决63户314人雨水排放问题, 推进人居环境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下加开村排水盖板沟长度		≥1000米
		数量指标	新建企业场排水盖板沟长度		≥5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效率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0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总人口数		≥314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有所改善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基础设施的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苏秋华 23322058

单位负责人: 符启芬

附件2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峨蔓镇多美村委会李屋村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黎传瑞13098964099
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儋州市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第二省级资金: 100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计划对2025年峨蔓镇多美村委会李屋村道路建设项目硬化道路1.9公里，，主要用于改善94户390人的交通困难和改善群众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1.9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成本		≤85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1小时
			受益总人口数		≥39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王闻聪15501753319

单位负责人: 黎传瑞